

唐山市民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B

唐民议字〔2025〕8号

唐山市民政局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第 92 号建议的答复

刘福增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关于政策引导推广医养结合优化模式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主要工作及成效

（一）完善政策体系。按照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，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深化改革、多元发展的原则，通过规划引领、加大投入、调动社会力量等方式，统筹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。先后制定出台《市级财政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》、《唐山市“一老一幼”服务提质升级十八条措施》、《唐山市“一老一幼”公益基金支出方案》《唐山市支持康养产业发展若干措施》等政策文件，在规划设计、政策调控、资金投入等方面进行针对性制度设计，政策制度体系不断完善，同时加大财政、金融、土地等支持力度，从建设补贴、运营补贴、责任保险补贴、服务补

贴等 12 方面对养老服务领域给予支持。

（二）推进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。推动京津冀养老服务人才互促共建，助力三地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，2023 年以来，京津冀三地持续开展养老护理员线上培训，我市累计参培人员达 15000 余人次。加大养老机构对外宣传推介力度，积极参加北京市西城区民政局举办的“康养大集”，我市组织 20 家养老机构参与，通过制作展板、宣传册等介绍我市特色养老机构，吸引京籍老人来唐养老。三地实现等级养老机构互认互通，入住我市的京津籍老年人同样享受北京、天津护理补贴。

（三）积极推动居家社区医养结合。不断健全各类医疗和养老床位有序互转的评估、运行机制。培育和发展老年人健康服务，鼓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通过签订协议、合作共建等方式开展合作，或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（社区卫生服务机构）为基础，通过内部改扩建等形式，挂牌成立社区医养结合服务中心，提升社区居家医养结合能力。推进社区（乡镇）标准化医养结合服务中心建设，选取有基础的社区（乡镇）医养中心，按照省级标准，提质提升，打造标准化医养中心。

（四）持续深化康养社区建设。积极对接先进地区民政部门，建立常态化学习交流机制，组织相关部门及企业开展专题考察调研，深入学习康养产业先进运营模式和服务理念，通过多层次、多形式的沟通协作，推动区域养老资源优化配置。健全部门协同机制，优化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审批流程，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监管，

完善从规划建设到验收交付的全过程管理，确保新建住宅小区与配套养老服务设施同步推进、同步落实，为康养社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重点

（一）精准施策与强化执行双轮驱动。一是提高政策精准性。适时优化财政补贴政策，针对养老服务机构类型和发展阶段差异提供有效供给，加强政策实效评估，确保新政精准发力。二是强化政策落地见效。通过政策图解、分类推送提升知晓度，加强督查问效，保障政策刚性兑现、执行到位。

（二）医养融合提质扩容。一是推动公办养老机构等级评定，提高服务水平和入住率。二是支持社会力量建设专业化、规模化、医养结合能力突出的养老机构，推动其在专业人才培养储备、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服务、康复辅助器具推广应用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三是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站）、乡镇卫生院现有资源，新建或改建一批社区、乡镇医养结合服务设施，重点为辖区内失能、高龄、重病、生命终末期老年人，提供预防保健、健康管理、疾病诊治、医疗康复、安宁疗护等服务。



领导签发：乔武明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杨广松 2801849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。